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00114452989681G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19 年度)

单位名称 重庆市黔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 位 名 称	重庆市黔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	------------------	--------------------

	<p>宗旨和业务范围</p> <p>为全区人民提供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为妇女儿童提妇幼保健、健康教育等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履行妇幼保健、计划生育公共卫生管理职能,开展与妇女儿童健康密切相关的基本医疗服务,促优生优育,提高人口素质。</p>
<p>住所</p>	<p>重庆市黔江区城东街道办事处官坝路18号</p>
<p>法定代表人</p>	<p>龚节合</p>
<p>开办资金</p>	<p>1398(万元)</p>
<p>经费来源</p>	<p>财政补助</p>
<p>举办单位</p>	<p>黔江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p>
<p>资产损益情况</p>	<p>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p>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1892.6721	1582.0084
网上名称	重庆市黔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从业人数 208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无变更事项。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重庆市黔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是全区妇女、儿童卫生保健指导和全区孕产妇、儿童疾病治疗与抢救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为依据，紧紧围绕《中国妇女发展纲要》、《中国儿童发展纲要》为目标，坚持以“以保健为中心，保障生殖健康为目的，保健与临床相结合，面向基层，面向群体和预防为主”的妇幼卫生工作方针，进一步加强基层妇幼保健网络建设，努力提高孕产妇死亡和儿童保健服务水平，有效降低孕产妇死亡和儿童死亡率，保障广大妇女和儿童的身心健康。重庆市黔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是经过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的事业单位，实行财政全额拨款，编制为60人，实有在编人员56人，实际使用的单位名称与核准的一致，没有擅自增加单位名称的行为。其工作性质是为全区妇女、儿童健康服务，开展保健与临床相结合。目前，开展的工作范围与核准的范围相符，主要是开展全区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计划生育服务及其常见病的诊断治疗，没有超出其核准范围。法人代表及其相关资质有效。没有抽逃、转移开办资金及涂改、出租、出借《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出租、出借印章的行为。没有违法违纪和受到社会投诉的现象。严格执行绩效工资制度，所有业务收入由黔江区财政统一集中支配管理。在妇幼卫生工作中，得到政府及相关部门表彰和社会的好评，并经常接受市级各部门及项目主管部门的检查，收到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并多次接受同行的考察，受到考察人员及专家的好评。2019年，我院共接诊门诊病人113031余人次，保健人次36000余人次，住院病人6581余人次，全年总收入5395余万元。

相关 资质 认可 或执 业许 可证 明文 件及 有效 期	<p>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登记号:45298968-150011411G1001, 有效期2018年4月10日至2020年3月18日。注:执业许可证医疗机构名称为重庆市黔江区妇幼保健院, 根据黔江编委发[2015]155号文件, 撤销区妇幼保健院、区人口与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中心, 设立“重庆市黔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挂重庆市黔江区妇幼保健院牌子)。</p>
绩 效 和受 奖惩 及诉 讼投 诉情 况	<p>无。</p>
接 受 捐 赠 资 助 及 使 用 情 况	<p>无。</p>

填表人: 庞江林 联系电话:15723665600 报送日期:2020年03月31日